



泰尼拉·沃克羅
長老
七十員

「你們當承受基督的名，就是我的名」（尼腓三書27：5）。

我在斐濟出生。我父母都不是教會的成員，但是他們會去別的教會。

我長大後娶了我的妻子艾妮塔，她是耶穌基督後期聖徒教會的成員。她一直邀請傳教士和我見面。

有一天我告訴他們，他們可以在接下來的三個晚上來吃晚餐。我告訴他們，他們只能用聖經來回答我的問題，而他們的答案完美極了。在第三個晚上，他們問我一個問題。

「如果你有一個雜貨店，你會叫它什麼？」

「我會叫它沃克羅家的雜貨店，

因為這是我的店。」我回答說。

他們問：「那教會應該如何命名呢？」

這是一個很好的問題，而且我心裡知道答案。真實的教會應該以耶穌的名字命名，因為那是祂的教會，而耶穌基督後期聖徒教會正是以祂的名字命名的！

我當時心中只剩下一個問題：「我什麼時候可以洗禮？」一星期後我洗禮了。

我受洗後，就是承受耶穌基督的名。這意味著我成了祂教會的成員，並承諾跟隨祂。我每天盡力以祂的方式生活。我知道這是耶穌基督真實的教會。●

這是祂的教會

